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6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林子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林子文先生因工作调动,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大港股份董事长、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大港股份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所有职务。林子文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在公司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林子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林子文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林子文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八日

